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estar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巨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93)

溢利保證

茲提述巨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二日的公佈以及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四日的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收購事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專有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股份轉讓協議及誠如該通函所披露，經計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計算目標公司的所有收益或虧損後，該等賣方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地保證買方，二零一四年純利、二零一五年純利及二零一六年純利各自將分別不會少於人民幣45,000,000元(根據於完成後直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按比例計算)、人民幣54,000,000元及人民幣64,000,000元(「**年度保證溢利**」)。

本公司謹此宣佈，於完成後直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目標公司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計算的經審核綜合純利超過二零一四年的年度保證溢利。

承董事會命

巨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何震發

香港，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何震發先生、王瑛女士、陳道強先生、王泓女士、張琦女士及衡銀梅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胡奕明博士、郭豐誠先生及Sutikno Liky先生。

本公佈的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